

证券代码：874777 证券简称：中星联华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7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军强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治理规范，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废

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职责。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及监事任期至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人调整为 9 人，其中新增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公绪华、张辉、孙蔓莉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薪酬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方案执行。相关议案具体如下：

2.1《关于提名公绪华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公绪华）》（公告编号：2025-007）、《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绪华）》（公告编号：2025-008）；

2.2《关于提名张辉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张辉）》（公告编

号：2025-009）、《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张辉）》（公告编号：2025-010）；

2.3《关于提名孙蔓莉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孙蔓莉）》（公告编号：2025-011）、《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孙蔓莉）》（公告编号：2025-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红娟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人调整为 9 人，其中新增 1 名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张红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相关议案具体如下：

4.1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13）；

4.2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14）；

4.3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15）；

4.4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16）；

4.5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17）；

4.6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18）；

4.7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19）；

4.8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0）；

4.9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1）；

4.10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2）；

4.11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3）；

4.12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24）；

4.13 制定《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相关议案具体如下：

5.1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26）；

5.2 修订《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27）；

5.3 制定《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8）；

5.4 制定《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9）；

5.5 制定《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0）；

5.6 制定《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1）；

5.7 制定《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内部审计部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发挥审计委员会职能，规范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门，相关事宜由审计委员会具体实施。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制定了董事会独立董

事津贴标准：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本次董事会会议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星联华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